

浙江省福利彩票管理中心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2025年福彩公益电视专栏项目

项目编号：ZJXL-FCZX-202416

采购计划书：浙财采确临[2024]94596号、浙财采确临[2024]94513号

甲方（需方）：浙江省福利彩票管理中心

乙方（供方）：浙江广播电视集团

合同鉴证方（采购代理机构）：浙江信镞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地点：2024年12月31日，杭州市余杭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浙江信镞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浙江省福利彩票管理中心委托，经公开招标采购，确定浙江广播电视集团为2025年福彩公益电视专栏项目项目编号（ZJXL-FCZX-202416）的成交供应商。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采购服务清单及合同价格

| 序号 | 名称 | 描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合计（元） |
|---|---------------|---------------|----|----|---------|---------|
| 1 | 2025年福彩公益电视专栏 | 2025年福彩公益电视专栏 | 1 | 项 | 2640000 | 2640000 |
| 总计（小写）：2640000 | | | | | | |
|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元）：贰佰陆拾肆万元整 | | | | | | |
| 注： | | | | | | |
| 1、以上合同总价包含履行本项目服务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履行所有规定服务所产生的人工费、宣传费、广告费、管理费以及税费，合同价格不因国家税率调整而变动。 | | | | | | |
| 2、未服务或未验收通过的项目不予结算费用。 | | | | | | |

第二条：服务时间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第三条：付款方式

1、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0%的预付款；合同签订后第9个月，若乙方无违约情形的，则于该月的30日前支付合同总价的40%；服务期满，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10%。

以上付款时间是指甲方完成向财政部门申报支付手续的时间，财政部门审查及实际支付可能造成的时间延误不视为甲方违约。

2、乙方确认收款账户信息为：户名：浙江广播电视集团；账号：1202020419900225801；开户行：工商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3、甲方支付每笔款项前，乙方均应按照本条第1款约定向甲方开具真实、等额且税率为【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逾期提供导致甲方未能按期付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第四条：服务内容及要求

1、2025年福彩公益电视专栏具体需求

(1)《福彩好声音》栏目

节目内容要求以专栏宣传、电视专题、人物专题等多种形式展现，具体如下：

1)以专栏宣传或电视专题的形式，展现投注站销售人员的乐观、积极向上的精神面貌。

2)以人物专题的形式，以福彩公益支持，助其渡过难关，助力腾飞为表现点，展现人生故事。

3)引入XR沉浸式虚拟模式进行访谈节目制作，为观众创造沉浸式观看体验。

4)深入一线，以投注站销售人员的助人、服务、销售等为标准，发掘诚信、真诚、热忱、崇善的“福彩人”在栏目宣传跟进。

5)围绕栏目，结合各类福彩游戏票种，进行趣味营销，推出针对游戏推广专题策划。

6)体现栏目时效性，根据不同节日文化时间或者社会热点确定节目主题，将福彩IP与节日文化相结合，深度展现福彩文化的年轻态。

7)为提高节目专业性，乙方要指派一位工作人员入驻甲方办公地，专职做好福彩电视节目及采购人其他相关宣传工作。要求本科及以上学历，广告、传媒、文学、新闻类或相关专业背景；具备出色的中文写作和编辑能力，彩票行业3年以上从业经历；熟练使用基本的办公软件，熟悉品牌传播和市场营销，对于市场活动的策划执行有一定能力。该人员费用由乙方支付。

8)《福彩好声音》常规节目全年制作 52 期,每期 5 分钟。每周六 19:30-19:35 之间开始播放。

(2) 《福彩帮帮帮》栏目

1) 突出故事性、做到有内容、有感动、生活化,能引起社会共鸣。针对不同帮扶人群,策划系列帮扶节目。

2) 挖掘典型人物,广泛、深度挖掘受助群体和故事,打造传播爆款,放大事件效应和福彩公益金影响力。

3) 优化栏目讲述,邀请专业青年讲述者和热心观众参与,生动汇总、再现福彩爱心帮扶故事。

4) 互动与传播,构建微信 H5 互动平台,收集福彩帮扶线索,展示已完成的帮扶故事。

5) 《福彩帮帮帮》板块全年制作不少于 12 期,每期 5 分钟,每月择时播出。

2、结合栏目,定期推出特别策划、创意短视频,年底推出汇总视频

(1) 乙方需拥有如抖音、爱奇艺视频、中国蓝 TV 等视频播放网站资源,今日头条、企鹅号、一点号、网易号、新蓝网等资讯网站,学习强国、Z 视介等热点平台资源,围绕栏目设置,针对不同平台特点,对《福彩好声音》相关节目内容进行二次传播,扩大节目影响力。

(2) 乙方一年制作不少于 4 个适宜在移动端传播的短视频。

(3) 栏目知识产权归甲方及乙方共同拥有,在甲方有相关宣传需求时提供节目素材。全部节目、短视频最终分类刻盘,不少于 30 份。

(4) 年终形成 5 分钟汇总视频 1 条。

3、栏目呈现方式

演播厅主持加外景内容拍摄。节目在专业演播厅录制,由知名主持人担任主持,如选题合适,采用双主播。

4、节目保障

为确保节目播出安全,乙方须提供一版 5 分钟备播带,内容由甲方提前审核通过,确保节目播出不受影响。

5、节目互动

为提升栏目互动性以及影响力,全年应开展不少于 2 场小型线下活动,主题可结合福利彩票的特性与年度实时热点或者在特定的时间节点,如元旦、春节、

母亲节、劳动节、中秋节、重阳节、情人节等节日，结合栏目潜在收看人群制定策划并开展活动。

6、公益宣传

(1) 选取乙方知名品牌节目每晚播出福彩公益广告一次，在晚间 6:30-8:30 间播出；

(2) 在浙江福彩开展重要公益活动时，乙方需邀请知名主持人及频道主持人主持；

(3) 乙方官方新媒体资源（包含抖音、微信、微博等）宣传相关公益活动内容、帮扶资讯等信息不少于 30 条。

7、电视台选择及播出要求

(1) 上述两个栏目在央视索福瑞浙江省网公布的 2024 年 1-10 月份晚间时段收视率前五名的浙江省级电视频道中选择一家播出。

(2) 乙方要确保节目制作质量，不低于 1920*1080 高清画质，达到省级电视台节目参数指标要求。

第五条：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1. 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许可，双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单位或个人提供或披露与对方有关的专有信息，但为正常履行本协议必须披露的除外。专有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内容、制度文件、会议材料、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电脑程序、设计技术、专有技术、工艺、数据、业务和产品开发计划，客户的资料和信息等。保密条款不受本合同届满、解除、终止或本合同中其他条款的无效或履行完毕等情形的影响。

2.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中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

3. 乙方根据本合同为甲方提供的服务所产生的一切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视频、图片、LOGO、文案、音乐、软件程序等，知识产权均归属于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或提供给任何第三方使用。

4. 乙方在组织线下活动过程中，应当负责采取适当安全保障措施，负责现场安全管理，若在活动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造成人身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责任。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5. 甲方对宣传内容的确认不意味着对乙方审查义务的免除，乙方应保证宣传内

容不违反法律、法规、政策，并对宣传内容承担责任。

6. 乙方有义务派出充足、专业的工作团队为甲方提供服务。同时乙方应提供团队主要组成人员名单及简历作为本合同附件，乙方成员需经甲方认可方能进入服务团队，有与简历不符或工作能力不佳的或工作表现不良的，甲方有权随时提出调换，乙方应予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立即进行调换。非甲方提出，乙方不得擅自调换合同中确定的工作人员，若因特殊原因必须调换的，乙方须提前十日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在征得甲方同意后及时调换具有同等专业水准或以上的人员加入。

7.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服务内容的约定提前提出工作计划建议，并按甲方之确认稿进行业务工作，若因乙方原因导致结果与甲方确认稿不一致，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8. 乙方需对其提供的服务质量负责，确保服务内容均合法合规。此外，鉴于乙方所具有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其在履约过程中须尽到与其专业地位相匹配的告知和提示义务，并采取及时有效的措施。

9. 乙方不得进行转包。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第六条：验收标准

1. 验收由甲方负责实施；

2. 验收依据：

2.1 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

2.2 于2026年01月31日前，乙方向甲方提供与采购文件相符的结案报告供甲方验收，以合作内容的落实情况报告为主。

3. 甲方于收到结案报告之日起7日内对乙方服务进行验收，针对乙方服务不符合本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承诺要求的，每一项甲方有权从合同尾款中扣除单项金额并按第七条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4. 验收合格的条件：

4.1 所供服务符合标准和合同的要求；

4.2 在进行验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已被解决并得到甲方的书面认可；

4.3 合同中规定的所有服务和材料均已交付；

4.4 所有相关的技术文件及资料均已提交并得到接受。

第七条：违约责任

1. 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提供服务并保证质量，甲方有权随时对乙方的服务进行检查。服务过程中乙方违反“服务内容”之任一内容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予以整改。乙方存在不予整改、整改后不符合甲方要求、合同期内累计出现整改情形超过三次之任一情形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服务费用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后结算至解除之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 因甲方单方违约导致甲方逾期支付本合同项下任何款项的，经乙方书面催告后三十天内仍未支付的，自第三十一日起应当以逾期金额为基数按本合同订立时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最终提供的结案报告未能验收合格的，乙方除应按照验收要求进行整改外，还应按照本合同总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之任一情形的，乙方除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外还应承担一切法律责任。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并有权选择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额的10%支付违约金。服务费用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及赔偿金后结算至解除之日。

5. 乙方逾期履行合同或逾期完成合同设定之阶段性任务的，自逾期之日起，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一的违约金。经甲方通知其履行之日起超过三十日仍未履行的，甲方有权选择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甲方有权从未付款项中直接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和赔偿金。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本合同所指甲方损失包括甲方直接经济损失、因乙方违约而产生的维权费用（包括调查费、律师费、诉讼费、公证费等一切费用）。

7. 协议履行过程中若因国家重大法律、政策发生变动或不可抗拒的事件发生，造成协议不能政策履行，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第八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战争、火灾、台风、洪水、地震、罢工、流行疾病（包括疫情）、国家重大法律、政策发生变动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

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九条：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当及时协商，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合同生效

1. 合同经甲、乙两方法定代表人或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询标澄清、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约定不一致的，以标准较高者为准。

第十一条：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

| | |
|---|--|
| 甲方（需方）：（公章） | 乙方（供方）：（公章） |
| 甲方代表： （签字）  | 乙方代表： （签字）  |
| 地址：杭州市荆长路 539 号 |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莫干山路 111 号 |
| 电话：0571-89057766 | 电话：0571-56353824 |
| 开户银行：建行杭州庆春支行 |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
| 帐号：33001617835056002688 | 帐号：1202020419900225801 |
| 签字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 签字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合同鉴证方：浙江信镞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公章）  | |
|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签字）  | |
|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路 391 号西湖国际科技大厦 B2 楼 1107 室 | |
| 电话：0571-87967630 | |
| 鉴证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 |